

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23	下属二级单位数	0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(万元)
	基本支出	187.03	财政拨款	199.36
	项目支出	12.33	其他资金	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(万元)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(万元)
	财政专项资金	0	市本级使用资金	199.36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
总体绩效目标	目标1: 指导全市供销系统开展业务, 实现销售总额稳步上升; 目标2: 各项改革业务建设项目顺利完成; 目标3: 为农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, 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基本完成; 目标4: 扎实抓好乡村振兴、百千万工程、综治、信访维稳、安全生产工作; 目标5: 抓好党建工作、继续深化作风建设。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(万元)	期望达到的目标(概述)
	任务1: 网络建设	社村共建	1	按上级社的要求完成
	任务2: 日常业务	开展供销系统综合改革、日常办公业务; 指导开展农资农产品购销等业务、加强资产监督管理	11	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
	任务3: 重点任务	配合市委市政府开展乡村振兴、百千万工程、综治、信访维稳、安全生产工作	7	按市委市政府的目标任务完成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(可选填)	任务1: 党建服务	党建等工作	1	按有关部门要求完成
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成本	199.36万元
	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指标2:	
				
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指标3:	
				
		数量指标	培训完成率	完成率100%
				
	质量指标		技术指导服务覆盖率	98%
				
	时效指标	技术服务指导及时性	及时完成	
				
		经济效益指标		
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	社会公众满意度	95%
				
生态效益指标		指标7:		
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8:		
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95%	
				

备注: 1.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市级一级预算单位。

2. 本表在“二上”环节通过系统录入, 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	综合改革经费			
项目类型		部门职能类			
项目等级		二级项目			
主管部门		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用款单位	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
实施期限		起始年度	2025	到期年度	2025
预算金额		总金额	9万元	当年度金额	9万元
项目概述	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（关于《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》的批复）（吴府函[2015]98号）的有关规定，我市被列为省供销社综合改革试点单位，按照综合改革目标任务，完成改革试点工作，所以预算安排综合改革经费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当年度目标	
		目标1:		用于对基层社推进为三农服务增加一定的基本功能、标识及有关业务培训，支持薄弱社的基本建设，维护社有资产不被侵占以及供销系统内改革相关的业务。将供销社系统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、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、市场化运作更高效的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，成为服务农民生产、方便农民生活的生力军，完成供销社综合改革目标任务，提升供销社的综合服务功能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成本	9万元	9万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指标2: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指标3: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	
		质量指标	反映技术指导服务覆盖范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反映技术服务指导及时性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5:	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形象及群众满意度	98%	98%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7: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8: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	95%	95%
受益群众满意度			95%	95%	

备注：1.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，主管部门可进行代编。

2. 本表在“一上”或“二上”环节通过系统录入，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。

3. 本表用于在“一上”和“二上”阶段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或修订完善已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。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信访维稳经费				
项目类型	部门职能类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用款单位	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		
实施期限	起始年度	2025	到期年度	2025	
预算金额	总金额	3.33万元	当年度金额	3.33万元	
项目概述	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，吴川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《关于印发吴川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职能配置、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》（吴机编办[2023]6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以及结合我社的实际，全市供销系统共有2964名职工，其中退休职工1930人，未退休1034人（下岗953人，在岗81人），历史遗留问题多，因各种利益问题诉求而上访，另外，整个供销系统共接纳吸收342名退伍军人，其中伤残军人21名，对越自卫还击二次入伍人员11人（吴川共14人），涉军人员各种利益诉求特别突出，给供销系统及社会稳定带来非常大的压力，导致信访维稳压力非常大，所以预算安排信访维稳经费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（跨年度项目需填写）			当年度目标	
	目标1:			用于特定人员维稳的差旅费、交通费、伙食补助、慰问费等相关支出以及突发性事件维稳经费，做好上访人员的接访、劝返及稳控工作，力争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当地，协调市委市政府处理供销系统内各类突发性的群体性事件，确保不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和集体越级上访事件，维护全市供销系统的职工稳定及社会的稳定。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当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财政资金投入成本	3.33万元	3.33万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指标2: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指标3: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		
		质量指标	经费执行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及时支付率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5:		
	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人员稳定	全市供销系统	全市供销系统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7: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8: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投诉反馈满意度	95%	95%
指标		职工满意度	100%	100%	

备注：1.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，主管部门可进行代编。

2. 本表在“一上”或“二上”环节通过系统录入，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。

3. 本表用于在“一上”和“二上”阶段填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或修订完善已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。